

禮貌：教孩子學會尊重別人

- 2012-08 天下雜誌出版
- 作者：布麗吉特·拜勒



如果父母本身有這些好習慣，不需要強迫，孩子就會效法父母。有時他們會需要較長的時間，但是沒有關係。孩子還小的時候受到的逼迫愈少，上學之後便愈願意接受其他規矩。

「禮貌猶如充了氣的氣墊，也許裡面空無一物，但為我們緩解了生活帶來的種種衝擊。」——叔本華

公車裡乘客擠得滿滿的，四歲的卡特琳坐在媽媽膝上，聚精會神地研究其他乘客的面容。媽媽注意到她的目光，並且嚇了一大跳。卡特琳在看斜對面一名男士的鼻子，那上面長了一顆好大、還有毛的痣。說時遲，那時快，馬上就聽到卡特琳清脆而尖細的嗓音：「媽咪！媽咪！那邊那個男的鼻子上長的大大的東西是什麼啊？」不知道哪裡有人噗嗤笑了出來，另一個角落則傳來責備的語氣：「那小孩真沒教養！」媽媽朝「苦主」的方向擠出一絲很抱歉的微笑，試圖緩和這個尷尬情況，並且轉移女兒的注意力：「來，別這樣。你看，那個啤酒的商標上有一匹馬耶！」此情此景可能成為全家精采的回憶，可是眼前卻非常難為情。

幼兒對禮節的種種成規完全沒有概念。為何要說「請」和「謝謝」，為何要打招呼問好，為何不能直接開口說出自己的感覺，這些對他們來說都是一團難解的謎。

上一代的人都是以強迫與懲罰的方式，讓孩子適應社會禮節和規範。例如，在桌邊要坐直，不准亂動，否則就會被趕到廚房；向人請安問好，手不可以放在口袋，戴帽子的話要把帽子摘下來；大人沒問你，不准隨便開口，要不然就有你好看的。尤其是老人家，仍然堅持待人接物一定要按照過去的禮節，並且強迫孩子

照辦。像三歲歐利的外婆，每次見面一定要外孫跟她握手請安：「我說，可愛的小手手哪裡去了啊？」而且堅持要用右手，因為這才是「正確」的禮儀。可是小傢伙才不理她這一套，歐利有時伸右手，有時伸左手，有時根本不和她握手，只是對她微笑。

他的母親覺得這樣很好，沒有什麼不對：「他自己平時總是主動跑去跟每個人打招呼。如果我不停責備、指正他該這樣那樣，等於是只要奪走他的天真無邪和落落大方。心意難道不比形式更重要嗎？總有一天他自然就會和大人一樣。」今天很多父母便是從小被老式規範調教出來，因為聽多了「你想別人會怎麼想」的警告，而學會「循規蹈矩」，然而他們卻完全不贊同強迫小孩學習禮節與規矩。這並不表示他們不重視禮貌，因為禮貌絕對不只是僵化的應對進退。追根究底，禮貌不是別的，而是尊重他人的表現。

對人說「請」和「謝謝」，表示我們對他的尊重，以及肯定他為我們做的事；打聲親切的招呼、露出和氣的微笑或表現出體貼等，都是表示我們注意到對方的存在與需要。現代的家長和過去的父母一樣，也希望自己的孩子有這種態度，但不同的是，他們會給孩子更多自由發揮的空間，不像過去使用高壓政策。

「我不得不承認，起初我對現代父母的管教方式很不習慣，」一位老先生說：「隔壁那家小孩從來不會有禮貌地說：『歐伯麥爾先生您好。』他們只會對我喊一聲：『哈囉，』要不然就是在窗口或腳踏車上向我揮手。不過，現在我倒覺得跟傳統的教養比起來，這種問候方式更好。因為不像我們，禮貌都是被逼出來的，這些孩子都是自動自發的。」

早在孩子了解禮貌的意義之前，就已經有禮貌的經驗，他們會根據周遭環境觀察所得或親身體驗，決定自己的言行模式。禮貌教育不是只靠父母不斷要求孩子說「請」和「謝謝」就能奏效。如果在家裡不說「請你……」，而是板起臉說：「給我拿某某東西來，」或者經常插嘴、搶話，走路時不管其他人，故意東碰西撞，那麼孩子當然會模仿。

孩子需要有人指引，特別是父母，才能學會文明的言行舉止。而什麼樣的父母可以做到這點呢？不是只靠口頭告誡，而是會在具體情況中，讓孩子看到如何禮貌待人的父母。「每當我和人打招呼，一定會讓女兒加入，」一位母親回憶道，

「如果我不是把她介紹給朋友認識，告訴他們她正和我一起買東西，就是讓他們知道她五天前開始上幼稚園這類的事。這樣莉莉就沒有「逃遁」的機會，而對方也會像對我一樣，幫她克服膽小害羞。」

如果父母和孩子溝通時，能讓他們說完要講的話、跟所接觸到的服務人員問好、與人交談或辦事時很自然向對方說「請」和「謝謝」、進門後會撐一下，好讓身

後的人也能順便進來，而不是讓門在別人的鼻子前砰一聲等等。如果父母本身有這些好習慣，不需要強迫，孩子就會效法父母。有時他們會需要較長的時間，但是沒有關係。孩子還小的時候受到的逼迫愈少，上學之後便愈願意接受其他規矩。其實基本上沒有人會因為別人跟他問好時，手還插在口袋，或是懶洋洋半坐半躺在沙發上而怎麼樣，但是所謂「正確」的禮節還具有強調「我尊重你，並且願意看到你。」的功能。

小孩是敏銳的觀察者，充滿好奇心又衝動，也難怪他們一見到新鮮的人事物，想也不想便發問，就像卡特琳看到對面先生鼻子的反應。不論是見到某人禿頭、長了明顯的血管瘤、發出濃烈的蔥味、走路一跛一跛或是說話口吃，孩子都容易開門見山發表高見。如果家長當下反應粗暴，罵孩子一頓，甚至賞他一記耳光，雖能收嚇阻之效，但只會讓孩子覺得莫名其妙，為什麼不能談論呢？但是當場和孩子解釋，又會使氣氛尷尬。遇到這類情況最好的辦法，是先設法轉移好奇寶寶的注意力，等沒人在的時候，再好好跟他解釋：「如果我們發現別人與眾不同，或是有什麼令我們不舒服的地方，毫不考慮地說出來，會傷到別人的自尊心。」當然，不管大人使盡千方百計，有些孩子仍然打破沙鍋問到底。這時父母便需要很有技巧地給予客觀而簡明的答覆，譬如說：「那位伯伯沒有頭髮，可能是因為他生病，必須服用有副作用的藥，才會掉頭髮。」或是「阿姨腳上穿了一隻奇怪的厚鞋子，是因為她那隻腳生病了，需要穿特製的鞋來支撐，要不然走路會很困難」等等。

雖然兩、三歲的小孩還沒有辦法完全做到設身處地為人設想，父母仍然可以透過自己的敏感激發孩子這方面的感覺。例如告訴他：「你還記不記得前一陣子你眼睛上腫起來的大包包？想想看，如果其他人見到了都直接說：『哎喲，你臉上青一大塊，好難看哦！』你是不是會很難過？所以你想知道的問題，最好等到只有我們的時候再問。這樣就不會有人聽了很傷心。」小孩最快要等到上小學以後，才會開始發展出對他人的感覺，能為他人著想後，這時才會了解，不直接正面提及他人的特徵或弱點，是最重要的禮貌原則。但是，要等到他們真正能夠基於考慮他人，而約束自己旺盛的好奇心，通常還需要一段相當漫長的時間。

青春期的孩子非常不喜歡遵守任何待人接物之道，也很有信心不必這麼做，即使他們在這方面已經有不錯的基礎。父母和長輩遵循的規範與價值中，禮貌首當其衝，他們會說：「你們這一套根本很虛偽、可笑！我為什麼要問候我討厭的人？我愛怎樣就怎樣，才不理你們那套表面功夫！」大多數青少年最不希望，恐怕是表現出乖巧討喜和有教養。他們寧願酷、帥、特立獨行。因此，坐時腳要伸到桌上、在公共場所故意大聲打嗝、見到不順眼的人便發出示威性的大笑或大聲嘲諷、故意耍「酷」或冷淡、老是對父母說：「老頭，少囉唆煩我！」

這些粗魯的舉止不只是對父母一連串的嚴格考驗，父母也必須承認，很難「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」。但是，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這些行為上的爭辯，其實也提供親子間一個好機會，討論禮貌到底有什麼功能，良好的舉止為何不只是裝點門面。

一位有兩名青春期子女的父親說：「我對小孩不停嘲諷老師、同學或是其他人，實在聽不下去了。我一直試著讓他們明白，即使不喜歡人家，至少有點禮貌。我們不可能喜歡所有的人，也沒有這個必要，但不管你再怎麼看人不順眼，至少接受人家就是這樣。這樣說有沒有效，我也不知道，只有靜觀其變，順其自然了。」事實上，對日益緊密複雜的人際相處，禮貌著實扮演了潤滑劑的重要角色，防止大家任意發洩自己的攻擊欲，在陌生人與交惡者之間，建立一道安全距離與文明儀式，也為有意接近的人提供小心謹慎的空間。

當然，不少叛逆少年會對父母的開導充耳不聞，或是用震耳欲聾的音樂遮蓋父母說教，甚至頂嘴批評。但是，這個階段也有過去的一天，到時父母會發現，原來以為在與孩子對立與反抗中蕩然無存的東西，居然還是留下不少痕跡。父母愈能克制自己不用子女無禮的態度回敬他們（這是很不簡單的本事），愈能在他

們面前貫徹身教，也才能讓「酷兒」「酷女」變成彬彬有禮的年輕人。

禮貌不僅是尊重他人的表現，也是提升自尊的工具。飲食進餐發出巨大響聲、平時粗野隨便的人，不只讓人看到他完全不在乎別人的反應，也顯出他不重視自己。相反地，文明的待人接物方式會使人更美好，更加有吸引力；而他人對此的正面反應也為自我帶來美好感受，因為每一個微笑、每句親切的問候都會留下一絲光與熱。我們不必計較暫時客套的儀式和迷人討喜的演戲，重要的是，我們能藉此成長、提昇，得到快樂。叛逆少年當然會覺得這些都是陳腔濫調，不過一旦他們進入初戀階段，都會非常慶幸自己至少還懂得如何表現禮貌，不會因粗魯無禮而失去機會。

禮貌與誠實之間的取捨 伊娃剪了頭髮，配上新髮型，覺得自己魅力無窮。她志得意滿地去找最好的朋友蘿拉，想知道蘿拉對她新髮型的看法。在蘿拉眼中，伊娃的頭看來像一顆被啃得亂七八糟的包心菜，一點也不好看。蘿拉是個誠實的女孩，對好朋友更不用說。她應該對伊娃說實話，但肯定會掃她的興，還是應該撒個禮貌性的小謊，告訴好朋友：「我覺得妳看起來棒極了」？

我們常常會遇到對方雖然請我們告訴他事實真相，例如：「你說真的，我是不是變胖了？」但根本不想聽到實話的情形，其實只是希望別人肯定他們。真的老實

回答，反而令他們吃不消。遇到這類情形，我們不妨為他們著想，不過分執著於真相，寧可為了不傷害對方或令其不悅，禮貌地演一下戲。